

附件 1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办事处（本级）

填报人：徐遨

联系电话：0755-84800222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根据《关于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职能配置机构社会组和人员的批复》文件规定，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我街道”）为区政府派出机关按正处级建制。我街道部门主要职能包括：

1. 贯彻执行中央和省、市、区有关政策法规以及市、区党委和政府的决定、命令、指示，完成上级部署的各项任务。

2. 负责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领导社区党组织及其他组织，发挥基层党组织在各类组织中的领导核心作用、战斗堡垒作用和共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3. 加强基层政权建设，领导社区工作站，指导社区居民委员会工作，促进居民自治，及时向上级党委、政府反映居民的意见和要求。

4. 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开展科技、文化、体育、旅游等工作。

5. 维护社区平安，承担维护社会稳定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开展人民调解和治安保卫工作；处置辖区突发事件，做好应急指挥和协调工作；做好信访相关工作。

6. 维护老人、妇女、未成年人、残疾人和归侨、侨眷的合法权益。

7. 参与城市建设和更新改造工作；做好“三防”和抗灾工作；负责辖区物业行业管理。

8. 负责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工作;按有关规定组织、协调、指挥辖区有关领域的执法工作。

9. 负责劳动管理和安全生产监管工作。

10. 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年度总体工作

2021年是“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交汇之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也是龙岗街道接续奋斗、全面开启“智创腹地、生态龙岗、客韵新城”建设之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龙岗街道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根本指引，紧扣市委“1+10+10”战略部署和区委“一芯两核多支点”发展战略，坚定扛牢“双区”建设使命担当，积极抢抓“双区”叠加、“双改”示范重大战略机遇，坚持以党建引领工作全局，团结带领广大干部群众真抓实干、奋勇拼搏，各项工作实现预期目标，重点领域取得较大进展，为高质量深入推进“智创腹地、生态龙岗、客韵新城”建设打下坚实基础。

2. 重点工作任务

(1) 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

(2) 全面开启“智创腹地、生态龙岗、客韵新城”建设新征程打下坚实基础

(3) 强化全面从严治党引领保障作用，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

(4) 党建引领、作风引领，为勇当示范尖兵提供坚强保障。

(三) 2021年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情况

我街道在编制年度部门预算时，严格按照财政部门关于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遵循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统筹兼顾、保证重点和勤俭节约原则。在制定预算编制方案时，充分参考我街道部门职责、上年度预算收支执行情况、年度工作计划及重点工作任务、定额标准等情况，科学合理安排预算资金规模。同时，我街道遵循新《预算法》及财政部门相关部署要求，结合政策规定及本局发展规划，开展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使绩效目标完整、依据充分、符合实际，保证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

1. 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安排

2021年龙岗街道（本级）年初财政拨款预算收入92,876.5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83,468.3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9,408.18万元。

2021年龙岗街道（本级）年初财政拨款预算支出92,876.54万元。包括：基本支出28,093.05万元，项目支出64,783.48万元。

2.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调整情况

根据2021年度履职需要，我街道对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进行相应的调整，整体支出预算总规模调整为96,423.92万元。按照资金来源分，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调整80,773.9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调整15,648.99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调整0.96万元，调整后全年预算收入合计为96,423.92万元。

3. 绩效目标完整性

我街道在预算项目管理系统中开展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编审工作，按照财政部门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做好我街道所申报的各个二级预算项目的绩效目标编报工作。我街道认真梳理各项目内容，根据项目立项依据及项目实际，分析项目申报的必要性及可行性，完成绩效目标、绩效指标编报工作，按时在预算项目库管理系统提交绩效目标申报表，我街道各项目支出绩效编报内容完整，符合实际。

（四）2021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

（1）资金执行情况方面

龙岗街道办事处（本级）2021 年财政拨款调整后预算资金收入总额为 96,423.92 万元，预算支出 95,624.7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数 80,099.16 万元，政府性基金财政预算拨款支出数 15,524.65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96 万元。

（2）财政资金结余结转方面

2021 年我街道本级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年初为 4,959.18 万元，年末为 4,734.68 万元。

（3）政府采购方面

我街道政府采购管理有明确详细的流程说明，采购过程严格按照《龙岗街道政府采购工作制度》进行。2021 年度，街道本级政府采购实际支出 11,844.44 万元。

（4）财务合规性

我街道严格遵守各项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和要求，专项资金严格按照有关文件进行管理，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资金调整、调剂程序较为规范。

（5）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2021年，我街道认真做好信息公开工作，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深圳市预算公开工作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公开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的信息保持长期公开状态，确保公开内容完整、规范和真实，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不断提高我街道预决算工作透明度。

2. 项目管理

我街道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较为规范，均按照相关制度规定管理和执行，项目管理制度建设依据清晰，项目依据合规性、规范性、技术先进性的原则进行申报立项，项目的建设实施、竣工验收过程均合法合规。

我街道对新增项目从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等方面进行事前绩效评估，满足新增项目入库和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

3. 资产管理

街道本级现有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资产账实相符。各项资产管理均按照上级主管部门及街道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办法、政府采购制

度严格执行。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街道本级资产总额 547,800.34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7,397.23 万元，非流动资产 540,403.17 万元；2021 年固定资产持有原值为 23,163.93 万元，实际在用 21,566.83 万元，总体利用率达到 93.10%。

4. 制度管理

我街道部门管理制度较为健全。为加强财务管理，规范财务收支行为，维护国有资产安全完整，保障我街道有效运转和高效履职，规范和管理合同及采购工作，确保我街道各项业务开展有章可循。我街道 2021 年制定和完善了《龙岗街道建设工程领导小组议事规则》、《龙岗街道建设工程施工类定标工作规则》、《龙岗街道在建工程红黑榜实施细则》、《龙岗街道工程变更管理办法》、《龙岗街道小型建设工程发包指引(试行)》、《龙岗街道建设工程立项规则》、《龙岗街道建设工程合同管理办法》、《龙岗街道建设工程结算管理办法》、《龙岗街道建设工程施工管理工作指引》、《龙岗街道公产房租赁管理办法》。旨在加强街道建设工程全链条管理，促进工程建设规范有序开展；进一步规范街道公产房租赁流程，防范风险维护国有产权益，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推进预算与绩效管理一体化。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1. 在产业升级提速之年，高质量发展跨出新步伐
2. 在重点项目攻坚之年，城区品质实现新跃升
3. 在基层治理深化之年，共建共治共享创出新优势

(二) 主要履职情况

1. 在产业升级提速之年，高质量发展跨出新步伐

经济运行稳中有进。2021年，实现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增加值39.68亿元，同比增长18.7%，增速全区第三；固定资产投资总额138.23亿元，同比增长31.4%，增速全区第二；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67.64亿元，同比增长7.0%。全年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23家，推动“小升规”7家、“规升亿”5家；协助98家企业成功申报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超额完成年度任务。社区股份合作公司总收入15.9亿元，同比增长30.01%，龙兴创投公司参与非农合作开发项目实现年收入312.5万元。

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建立“四个一”三级服务企业新模式，深入推进“书记对话厅·问需实业”主题活动，走访服务企业1013家次，解决企业疫情防控、政策补贴申报、增产扩容、招工难等困难和问题146项。推进工业园区供电环境综合升级改造，36个园区完成升级改造，企业供电实现抄表到户。深化产业用房租赁市场违法行为专项整治，对40个工业园区涉水、涉电、租金及物业费收取等问题进行检查，整治违规行为2宗，产业用房租赁市场更为规范。

2. 在重点项目攻坚之年，城区品质实现新跃升

重点区域发展提速。协助完成《龙岗区“湾东智芯”战略规划》初稿编制及[龙西-五联地区][龙平地区]法定图则龙园公园片区局部修编，推动《龙西-五联及周边生态片区景观系统》专题、红花岭文旅产业、龙园片区交通品质提升等规划研究，完成《龙西-五联片区新增西向对外联系通道（黄阁路北延）交通详细

规划》设计中期方案。攻坚街道利益统筹和城市更新“4+2”重点项目，完成五联社区、龙西一五联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测绘，南联社区、龙西红花岭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立项申报加快推进；龙园片区平方公里级城市更新单元项目全区率先完成前期服务商签约，创新构建的“三方比对”机制推动房屋确权工作提速提质；龙岗老墟镇片区正结合城市更新推动历史风貌区活化利用。

空间拓展保障有力。历时5年的内环北路征拆攻坚全面完成，高效平稳解决历时20年的原龙岗镇第二工业区旧改项目拆迁安置补偿历史遗留问题，均获区委主要领导肯定。完成土地整备59.01公顷，超额完成年度任务，完成率全区第一；完成拆除重建类城市更新项目用地11.33公顷，超额完成年度任务。高效完成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地铁3号线东延段、惠盐高速、内环北路、龙坪路等项目拆迁任务，征转地7.05万平方米，拆迁签约7.27万平方米，拆除房屋6.12万平方米。完成违建治理164.2万平方米，完成量全区第一。

3. 在基层治理深化之年，共建共治共享创出新优势

基层治理亮点纷呈。全面推进基层治理“龙岭模式”，围绕社区实际问题和群众“急难愁盼”需求，策划实施“龙岭模式”实践项目19个。龙岗社区基层治理“同心圆”工程，获区委主要领导现场调研及肯定；龙岗墟社区、龙园大观、深圳佳得宝家居集团、方兴科技园等“枫桥式”示范点创建扎实推进。“花园小区治理座谈会”走深走实，构建社区、物业、居民信息协商平

台，解决问题 232 个。高标准打造龙园大观“物业服务企业参与基层社会治理”示范点，搭建“恳谈会”业主议事平台及“一家人”多元化联合调解平台，协调解决周边餐饮油烟排放、儿童活动场地、幼儿园学位等问题，2021 年该小区 110 警情、信访投诉同比下降 68.75%、83.87%。全市率先试点推进食品安全基层协同治理，有关做法获学习强国转载，获评第九届南都街坊口碑榜治理创新金奖。

改革创新成果丰硕。实施“微改革、微创新”项目 13 项，其中 4 项入选区项目库。深化“党建引领+诉源治理+多元解纷”矛盾纠纷化解模式，成功调处各类矛盾纠纷 2516 宗。深入推进依法治街，建立龙岗法院龙岗工作站，“一社区一品牌调解室”创建全覆盖；创建法治社区、法治企业品牌，申报平南社区为省级民主法治社区创建单位，选定深圳怡丰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开展法治企业创建。拓展“一家人”多元联合调解平台，招募调解志愿者 345 人，成功化解矛盾纠纷 26 例。全区率先借助查违无人机全景影像系统开展辖区林业管理、黄土裸露整治等，核查并完成整治裸土地块 121 个，发现并查处涉嫌违法占用林地案件 5 宗。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 预算使用的经济性

（1）“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我街道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70 万元，实际支出 1.13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0.6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5.00 万元，实际支出 1.1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0 万

元，实际支出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5 万元，实际支出 0 万元。“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总额小于预算安排总额。

（2）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2021 年度，我街道日常公用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4,985.22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为 1,332.94 万元。日常经费控制率为 26.73%，机构运转成本均在控制范围内。

2. 预算使用的效率性

因预算调整等原因，街道本级 2021 年本年收入合计数为 96,423.92 万元，本年支出数合计为 95,624.78 万元，执行率为 99.18%。高效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和交办的工作任务，重点项目完成率高，且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

3. 预算使用的效果性

（1）2021 年，实现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增加值 39.68 亿元，同比增长 18.7%，增速全区第三。

（2）完成 29 个城中村管道天然气改造，市区村成为全区首个完成点火供气的城中村。升级改造公厕垃圾转运站 14 座，双龙立交牵牛花公厕获选“2021 年度深圳十大网红公厕”。

（3）深入推进“六个零”帮困扶弱机制，累计发放低保金、养育扶助金、临时救助金 26.75 万元。切实做好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发放定恤定补、参保补贴、经济补助金、家庭优待金等 631.62 万元。完成首家普惠性托育机构试点建设，提供托位 30 个。举办龙岗街道“南粤春暖”公益性现场招聘会 10 场，实现就业 682 人；累计受理失业就业创业等各项业务 10430 宗。

4. 预算使用的公平性

在群众信访办理方面，我街道高度重视群众信访意见，目前已建立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对每次群众的信访进行编号管理，并根据反馈问题进行调查后将调查结果以答复意见书形式作出答复。通过我街道不懈努力，本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

在社会公众满意度方面，我街道服务对象的“公众满意度”评价良好，市民群众对我街道开展的各项工作表示高度认可。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龙岗街道以“绩效管理”为抓手，以“三个一”，做好绩效管理的自评、重点项目监控、事前绩效与事后评价结果应用等过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全过程监督评价体系，推动街道财政高质量发展。

一是树立一套以“全面预算为纲、风险管控为目”的财政理念。龙岗街道在2021年预算编制的过程下，督促各部门树立“全面预算为纲、风险管控为目”的理念，切实做到“无预算不支出”，编实编细2021年龙岗街道部门预算；要求街属各部门（社区工作站）同步报送预算项目绩效指标；对于新增事项的预算项目必须进行事前绩效评审。在2021年预算编制过程，对执法事务和文体事务两个项目进行事前绩效评审，核减财政资金58万元，有效节约财政资金，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

二是建立一套“定性与定量相结合、共性与个性相结合”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龙岗街道针对前期各部门（社区工作站）填

报的绩效指标水平参差不齐、绩效指标设置过于宽泛等问题，通过聘请第三方公司以培训、指导等方式，按照构建分行业、分领域、分层次绩效评价核心指标体系的要求，建立一套可实施与考核的龙岗街道办整体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预算绩效指标采用“由街属各部门（社区工作站）初次填报、专业机构指导修改、再由街属各部门（社区工作站）确认”的原则，结合街道工作实际，建立起一套“定性与定量相结合、共性与个性相结合”的预算项目全覆盖的预算绩效评价体系，破解街道报账员应付式填报绩效指标、指标值无法落地的难题。

三是确立一套贯穿“预算编制、执行、控制”的全面预算管理的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体系。龙岗街道应用绩效评价结果于“预算编制、执行、控制”全过程中。在预算编制中，结合上年开展的预算项目绩效监控等成果，将绩效监控结果应用到预算执行和预算编制中。对于部分项目支付进度偏慢的项目：（1）敦促各部门（社区）逐条逐项梳理挖掘支付点，截至2021年11月，我街道预算总收入105,659.00万元，预算总支出98,043.92万元，预算执行率92.79%，目标完成率101.22%，排名从各街道倒数跃升至前列；对于支付确实存在困难的项目按照财政局要求进行统筹收回、街道内部调剂使用，确保项目支付进度达到序时进度。（2）对于支付进度偏慢的项目，适当压减其下年部门预算。如三防工作、水务发展专项资金、党建事务三项经费2022年“二上”预算数较2021年预算批复数压减合计632万元，确保财政资金“好钢用在刀刃上”，进一步实现预算资金提质增效。（3）内部调剂重点保障涉及民生方面资金需求。将市政中心的清扫清

运考核扣款合计 110 万元调剂用于小微黑臭水体管养、城中村及周边道路 125 个区域安装防蚊闸等项目，通过实施上述民生工程，有效治理龙岗街道辖区小微黑臭水体，防止蚊虫滋生，优化城中村环境，打造“落霞与孤鹜齐飞”的美丽龙岗典范文章。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我街道现行的绩效评价管理制度尚不完善。经本次绩效自评，发现我街道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尚不完善。我街道于 2018 年制定了《龙岗街道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其中包括总则、绩效预算申报与审核、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等内容，作为我街道开展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的指引，但该制度内容未涵盖新增预算需开展事前绩效评估相关内容。**改进措施：**为进一步完善我街道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加强财政资金预算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推动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我街道将根据市财政局、区财政局最新印发的预算绩效管理相关文件，同时结合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实际情况，完善和健全我街道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并认真贯彻落实。

部分项目预算执行进度低，进展缓慢。例如“消防救援”项目由于前期准备工作过多、事业单位改革、招标进程缓慢等原因，导致项目启动时间较晚，影响后续项目实施与支付时间滞后。“宣传事务”“劳动管理事务”“计生事务”项目由于受疫情影响，部分活动开展受阻。**改进措施：**一是项目立项前期深入研究项目开展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重难点，对于实施方案可行性不强的项目将需求调整后再予以开展；二是及时调整相关项目实施计划，通过深入研究，转化项目开展方式，克服客观困难，加大现有人员的

任务量和效率，确保能按时顺利完成相关工作；三是针对预算执行率较低的项目，在下一年度安排预算资金的时候予以适当的压减，确保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落实绩效监控工作整改工作，下一年度开展绩效监控工作时对各预算单位绩效监控结果进行审核分析,对发现的问题和风险进行研判,督促相关部门、单位改进管理,确保预算资金安全有效,同时作为下一年度预算资金压减或增加的依据。在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方面，将结合区财政重评理念和要求，问题导向深入分析，重视成本效益，开展实地调研与公众满意度调查工作，确保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全面性。

严格按照“SMART”原则即“明确性、可衡量性、可实现性、相关性、时效性”原则开展绩效目标审核工作。通过绩效目标和预算的匹配可促进预算编制的科学化，最终实现“目标—预算—绩效—责任”。为实施事前绩效评估、绩效运行监控和开展绩效评价等工作奠定好坚实的基础。在起点上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在过程中重视实施规范，能有效保障项目实施不偏离，围绕绩效目标开展事前绩效评估、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对于预算支出的全过程都具有约束力。

四、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经绩效自评工作的组织实施，我街道参照附件《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2021年度）》，逐项对照，认真梳理，自评得分96.99分。详见附件1。

附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2021年修订）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决策	20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区委区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区委区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4	街道本级 2021 年度调整预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差异过大，故扣 1 分。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3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7	
部门管理	20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2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财务合规性	3	<p>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p> <p>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p> <p>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p> <p>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p> <p>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p>	2	2021年街道本级调整、调剂资金累计超出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故扣1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p>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p> <p>（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p> <p>（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p> <p>（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p> <p>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p> <p>（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p> <p>（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p> <p>（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p> <p>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p>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项目管理	4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区级各部门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	
		资产管理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得1分； 2. 5%≤比率≤10%的，得0.5分； 3. 比率>10%的，得0分。	0	编外人员控制率高于10%，扣1分。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相关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 上述财政资金、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	
部门绩效	60	经济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 “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 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6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2) 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2分; (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0分。		
		效率性	20	预算执行率	6	<p>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 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p> <p>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25%)×1分, 最高得1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50%)×1分, 最高得1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75%)×1分, 最高得1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100%)×1分, 最高得1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 最高得2分。</p> <p>其中: 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3、6、9、12月月末支出进度)</p>	6	4季度预算执行率为99.18%。全年预算执行情况得分为5.99分, 扣0.01分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p>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 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p> <p>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市相关部门、区委区政府、区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8分; 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4分, 扣完为止。 注: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区委区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p>	8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p>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p> <p>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 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p>	5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效果性	25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5	<p>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p> <p>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p> <p>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p>	25	
		公平性	9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p>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p> <p>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p> <p>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p>	3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p>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p> <p>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区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区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p> <p>1. 满意度≥95%的，得6分；</p> <p>2. 90%≤满意度<95%的，得4分；</p> <p>3. 80%≤满意度<90%的，得2分；</p> <p>4. 满意度<80%的，得1分。</p>	6	
总得分情况							96.99	

附注：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适用对象是部门和单位；

2.各项指标的分值是参考分值，各部门各单位在开展绩效评价时可结合不同评价对象的特点，赋予评价指标科学合理的权重分值，明确具体的评分标准。